

《聯合文學》

1950 紀念專刊 仲夏的馬場町

珍貴歷史照片首度公開

徐宗懋編撰

戰爭、人權、 和平的省思

吳石案四人押赴刑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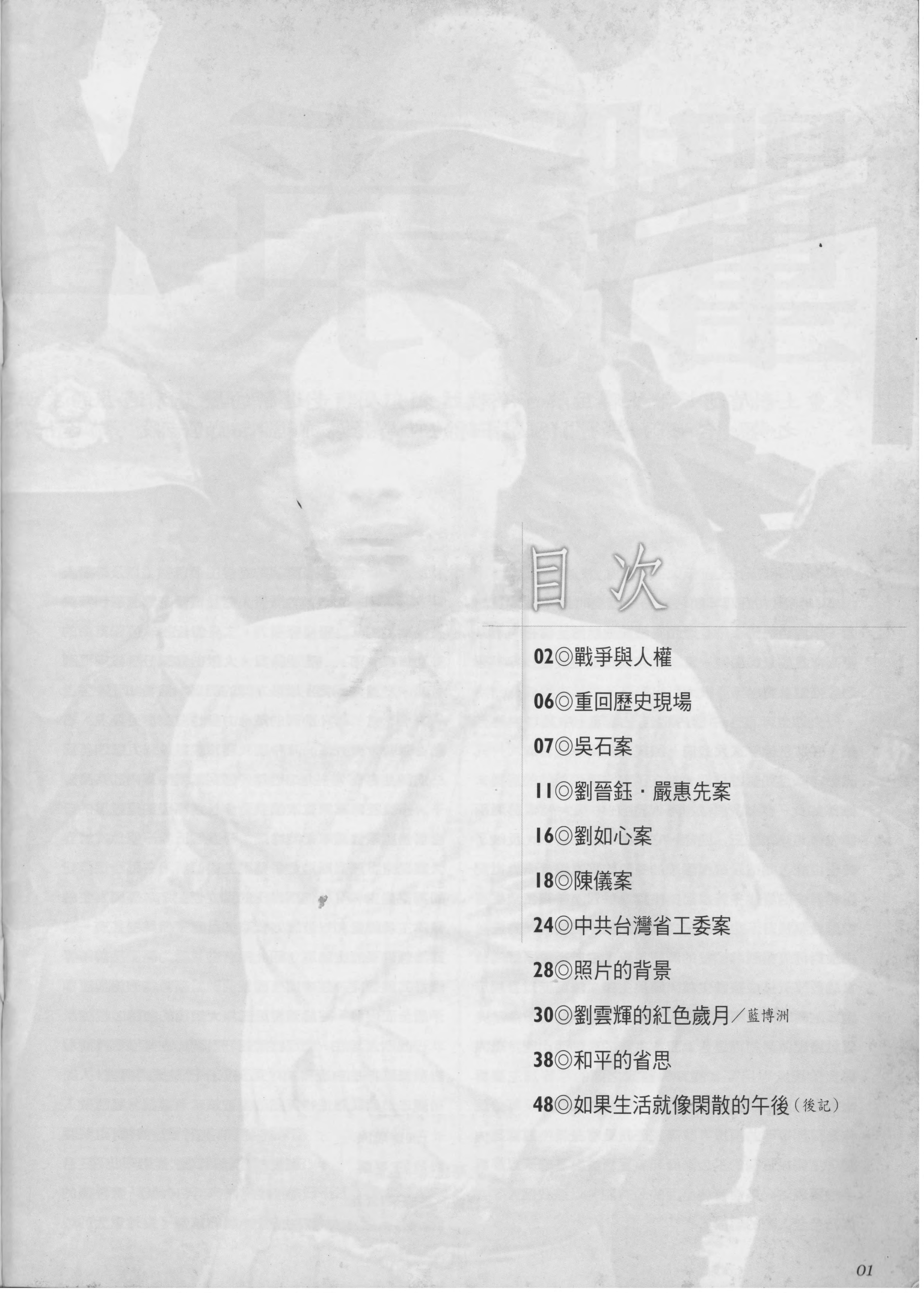
劉晉鈺、嚴惠先的最後一刻

陳儀行刑深坑

中共台灣省工委案

大陸與台灣的戰爭體制

本書部分圖片可能會引起不適反應
12歲以下兒童需由師長輔導閱讀



目次

02◎戰爭與人權

06◎重回歷史現場

07◎吳石案

11◎劉晉鈺·嚴惠先案

16◎劉如心案

18◎陳儀案

24◎中共台灣省工委案

28◎照片的背景

30◎劉雲輝的紅色歲月／藍博洲

38◎和平的省思

48◎如果生活就像閑散的午後（後記）

戰爭與人權

一九九一年蘇聯瓦解，冷戰結束，人類走進新的歷史，過去的東西冷戰被南北的貧富對抗所取代，後殖民主義和種族主義的陰影又有捲土重來之勢。台海兩岸的關係隨著新的世局發展亦進入新的階段，前途依然充滿了挑戰，不過在克服挑戰之前，必須回首過往歷史，深刻省思。

在台灣政治史上，「白色恐怖」是指一九四九年到一九五四年間一段特殊歷史時期；就廣義而言，「白色恐怖」則是泛指某種統治狀態。當權者灌輸至高無上的意識形態，掌握國家機器鎮壓異己，箝制思想、催眠社會。

一九四九年底，中國內戰告一段落，中共以大勝告終，在北京建立人民政府。國民政府則退守台灣。一九五〇年六月間韓戰爆發，確立了雙方隔海對峙的局勢。雖然如此，這場戰爭並非只發生在中國大陸或台海兩岸，亦非短短的三、四年，它具有全球的背景，反映了二十世紀人類追求終極理想的兇險坎坷之路。十九世紀迅速發達的資本主義以自由市場為號召，帶來工業生產力的大幅提升，也帶來了自由與法治；然而另一方面，由於對弱者權利和福祉的漠視，資本主義衍生了弱肉強食的哲學，造成帝國主義、殖民主義、法西斯以及種族主義的陰暗面，導致人權、文化和生態的摧殘。

社會主義最初則是作為資本主義的反動而出現，以人與人、民族與民族、國家與國家之間的平等為主要訴求，主張對自由市場作出限制，強制經濟資源平等分配作為一切平等的前提。共產主義是社會主義中的極端思想，主張以貧窮的工人階層和平民百姓為基礎，以暴力手段實現階級革命實施全面的公有制，以達致個人、民族乃至全人類的解放。

由於共產主義具有鮮明的完美主義色彩，以及帶領人類走向人間樂土的宗教願景，對於遭受帝國主義和殖民主義欺凌的人民極具吸引力。二十世紀初，蘇聯革命的成功使得中國人民深受鼓舞，大批的知識分子投向馬列主義，社會上興起了以俄為師的風潮。儘管如此，與世界其他地方一樣，中國的革命力量也立刻劃分為左、右兩個陣營。一九二一年中國共產黨成立、一九二四年第一次國共合作，一九二七年，國民黨清除黨內的共產分子，一九三六年第二次國共合作。這兩股力量幾度的分合皆是腥風血雨，柔腸寸斷。一九四五年，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法西斯敗亡，殖民主義瓦解，各弱小民族紛紛獨立自主，至於何謂真正的獨立自主？以美國為主的資本主義陣營和以蘇聯為代表的社會主義陣營各有一套政治信仰及歷史論述，因此兩者在其勢力範圍接壤邊界爆發武裝衝突。在中國，國民黨與共產黨的政治與軍事矛盾全面爆發，終於演變成三年大規模的內戰。

一九四九年底，國民政府退守台灣，在美國國務院發表放棄國府的白皮書後，局勢似乎已是風雨飄搖，人心待變。然而韓戰使得美國改變政策，派遣第七艦隊駛入台海，在台灣與大陸中間清楚地劃出了一條線，也將兩者劃入意識形態極端對立的兩個陣營。從戰爭出發，台灣和大陸各自進入了本身狂熱的年代，成了「戰爭後的戰爭」。就在韓戰爆發的當月，國府宣判了幾件重大的政

治案件，並立刻將人犯送到馬場町刑場當眾槍決，此後馬場町不斷演出當眾槍決人犯、家屬飲泣收屍的悲劇。

一九五〇年的台灣島上，作為歷史的延續，主要的政治異己包括了隨國府潛入台灣的中共地下黨、在山區建立武裝基地的台籍共產黨員、嚮往社會主義的知識青年、主張民主政治的自由派人士、批評時政的無黨派人士甚或國民黨員等等。雖然他們的組織性質與思想有相當的差異，不過所面對的國家機器的嚴厲鎮壓並無二致。這正是戰爭年代社會生活的本質，軍事管制取代了正常的社會職能，從而要求所有的人事均服膺於軍事勝利的目標，因此所有人都要像士兵一樣服從於長官的命令，不許有異議，也不容有雜音，否則就是叛亂顛覆，就是中共的同路人，隔海唱和。一九五四年，國府與華盛頓簽署共同防禦條約，確立了台灣的軍事化的社會體制有了堅實的國際背景，島上無論任何性質的反對活動猶如被關上出口，迅速銷聲匿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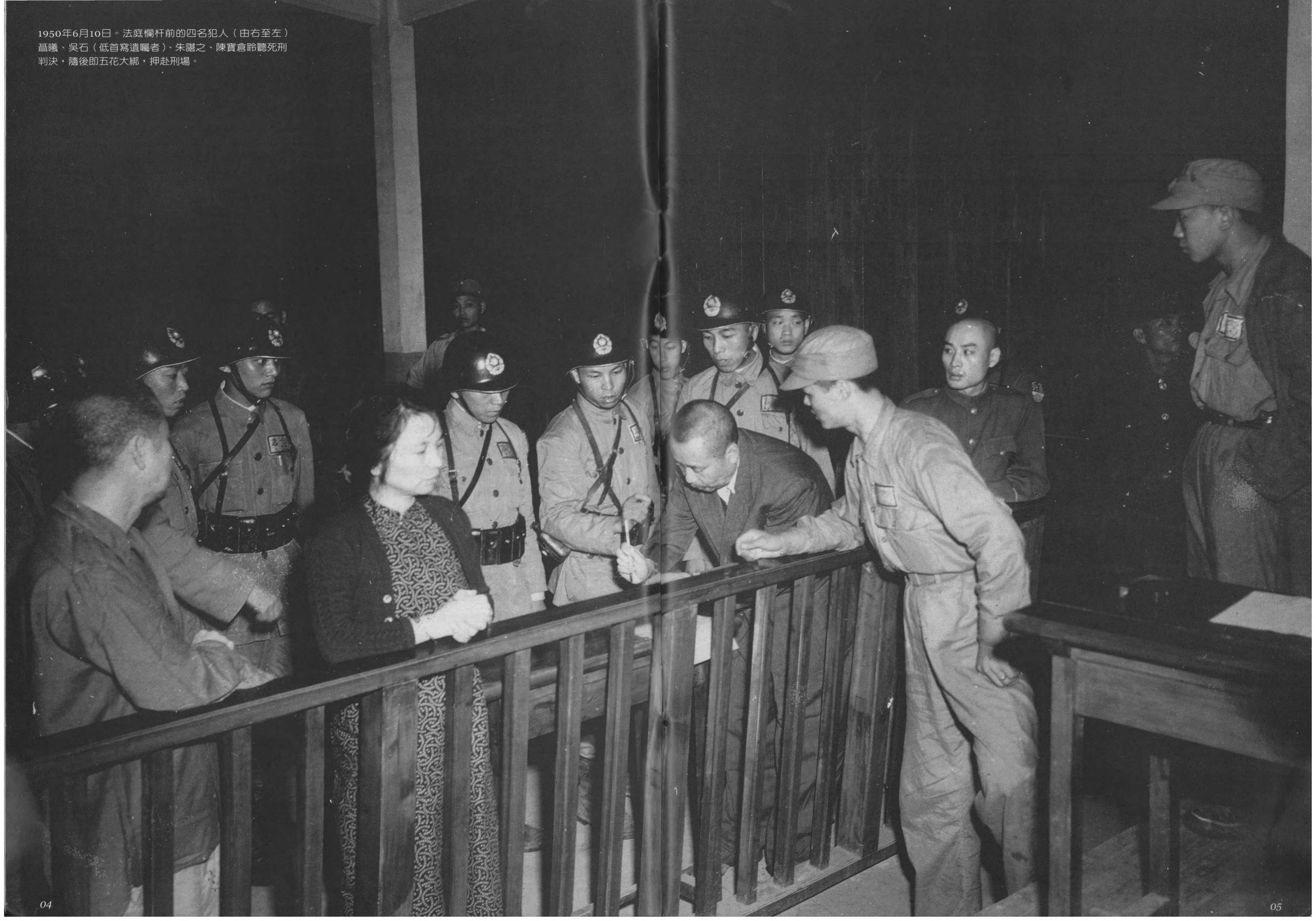
根據學者的個案研究與綜合統計，白色恐怖的五年間，被槍決者在四千至五千之間，近萬名的知識分子、工人和農民被判十年以上的徒刑。一九八四年十二月，最後兩個白色恐怖時代的政治犯林書揚與李金木在坐滿了三十四年又七個月的牢後，終於獲得釋放。

相對於台灣的白色恐怖，一九四九年以後的中國大陸進行了人類史上空前的共產主義實驗。以革命手段取得

政權的中共以同樣的革命手段治國，於是原本的戰時的體制成為平時的體制。同時在階級鬥爭的哲學中，鼓動人民內部乃至於共產黨內部的對立鬥爭似乎成為唯一的政治和社會法則，於是在一場又一場的政治運動中，中共的路線越來越左，不僅出現大規模破壞人權的現象，也使得中國大陸實質上陷入貧窮、落後和專制的深淵。一九六六年至一九七六年的「文化大革命」被稱為「十年動亂」或「十年內戰」，象徵極左路線的顛峰，帶給了人民無窮的苦難，也帶來根本反思的機會。

一九九一年蘇聯瓦解，冷戰結束，人類走進新的歷史，然而自由與平等的內在矛盾仍無最後的答案，過去的東西冷戰被南北的貧富對抗所取代，後殖民主義和種族主義的陰影又有捲土重來之勢。台海兩岸的關係隨著新的世局發展亦進入新的階段，前途依然充滿了挑戰，不過在克服挑戰之前，必須回首過往歷史，深刻省思。人權意識根植於和平意識，沒有和平的追求，人權意識將無從建立。戰爭不僅直接造成生命與生態的毀滅，緊跟著於戰爭之後的必然是軍事化的社會、文化和教育的扭曲以及人性的墮落。走過驚濤駭浪的二十世紀，在台灣回首白色恐怖年代的一頁，展現於前的不啻是戰爭、人權以及和平的省思。

1950年6月10日。法庭欄杆前的四名犯人（由右至左）聶曦、吳石（低首寫遺囑者）、朱諶之、陳寶倉聆聽死刑判決，隨後即五花大綁，押赴刑場。



重回歷史現場

本書主要是透過照片將讀者帶回白色恐怖的歷史現場，透過視覺的直觀使得人們感受到戰爭年代的恐怖氣氛。

由於白色恐怖年代政治案件眾多，難以一一詳述，因此這裡舉出幾個著名的案件。這些照片多為軍方所攝，作為槍決行刑的紀錄，一部分交由特定報紙公開刊出，以震懾仍在活動的政治異己，另一部分未曾公開，長年塵封於檔案中。本書所列照片為當時原版照片的翻製放大，其中約一半為首度公開，適值馬場町刑場紀念碑落成之際，為白色恐怖年代留下極為珍貴的影像紀錄。

吳石案

原國防部參謀次長吳石畢業於日本陸軍大學，為陸軍中將，一九四九年春，吳石由國防部史政局調升福州綏署主任，後隨國府來台。一九五〇年二月，國防部保密局於查獲中共台灣省工委案中，發現中共地下黨員朱諶之曾來台聯繫軍方人士。朱諶之在浙江定海遭到逮捕，押送來台，供出與吳石聯繫的情形。保密局隨即展開逮捕，軍方涉案人士多達十人，包括吳石的副官聶曦上校、聯勤

總部第四兵站總監陳寶倉中將、空軍上校王濟甫、中校方克華、中校江愛訓、林志森、王正均、王壁奎等人。

高等軍事法會審庭由蔣鼎文上將、韓德勤中將、劉詠堯中將、曹秉喆少將、宋膺三上校組成，由蔣鼎文上將擔任審判長。會審最後將吳石、陳寶倉、聶曦、朱諶之判處死刑。一九五〇年六月九日執行命令到達國防部軍法局，十日下午四時，四人提庭宣判，旋即綁赴馬場町刑場執行槍決。



1950年6月10日。聶曦遭槍決後。

前參謀次長吳石等四人 馬場町遭槍決

1950年6月11日《中央日報》報導：

叛 逆前參謀次長吳石、前第四兵站總監陳寶倉、前陸軍上校聶曦暨匪敵工部女匪幹朱諶之（又名陳太太，惟非陳寶倉妻）等四犯，以觸犯懲治叛變條例，經國防部組織之高等軍法會審庭審訊明確，依法均判處死刑，復經呈奉最高當局核准照判執行。九日核准命令到達國防部軍法局後，即於昨（十）日下午四時，將四犯提庭宣判，旋即綁赴本市馬場町刑場執行槍決。

高等軍法會審庭由蔣鼎文上將，會審庭於昨日下午四時正升庭，即由憲兵南區分隊隊長王才金率同憲兵一隊，將吳犯等押赴法庭，首由審判長詢明姓名、年齡、籍貫後，即宣示死刑判決，並稱死刑已經最高當局核准，立即執行。四犯聞判後，面色立變，雖事先曾飲大量燒酒，然仍不能掩蔽面部蒼白之程度。其中女匪幹朱諶之尤感不支，以手扶持被告席前杆欄，始得站立不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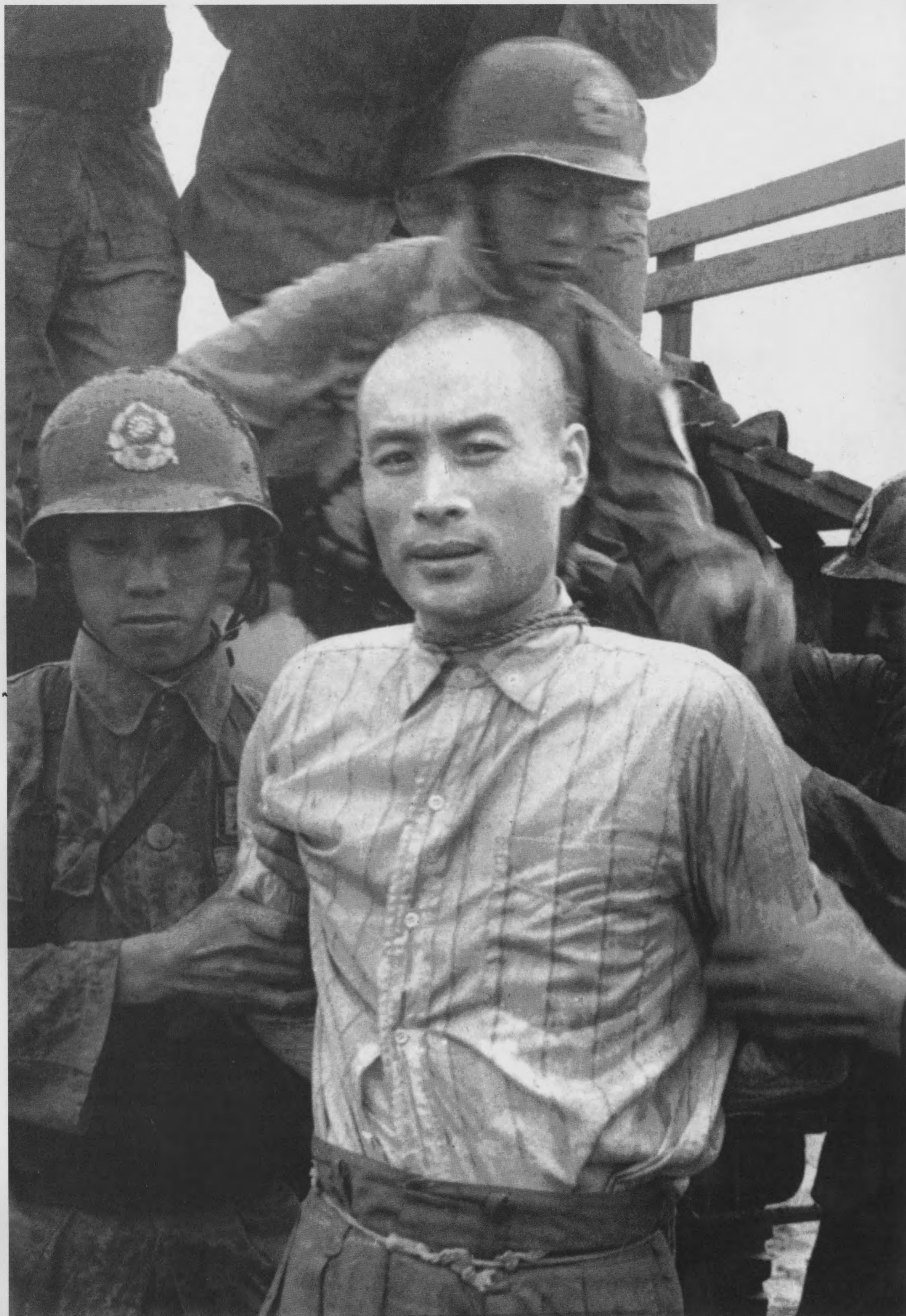
四犯聞判後，俯首貼耳，不發一言，睹狀似已自知罪孽深重，不容聲辯。聞吳犯前於獄中，對所犯罪行，已有悔意，昨日聞判時，面部表現交雜悔痛之狀，即在記者為其拍照時，亦低頭閃避。

宣判後，庭上桑書記官振業曉諭各犯，如有遺言，准許當場書寫，吳、陳、朱三犯均曾作簡單遺囑，聶犯則已迷惘，不復書寫。

十分鐘後，各犯遺囑分別草就，行刑憲兵，隨即褫去吳犯所著軍便服及聶犯所著呢製軍服，另陳犯著藍色西裝，朱犯則御綠袍，外罩有藍色毛線上衣。

旋四犯即由憲兵一隊分別扶上行刑卡車二輛，陳、聶兩犯押乘前行卡車，吳、朱則押乘第二卡車，監刑官軍法局檢察官馬光漢則乘吉普監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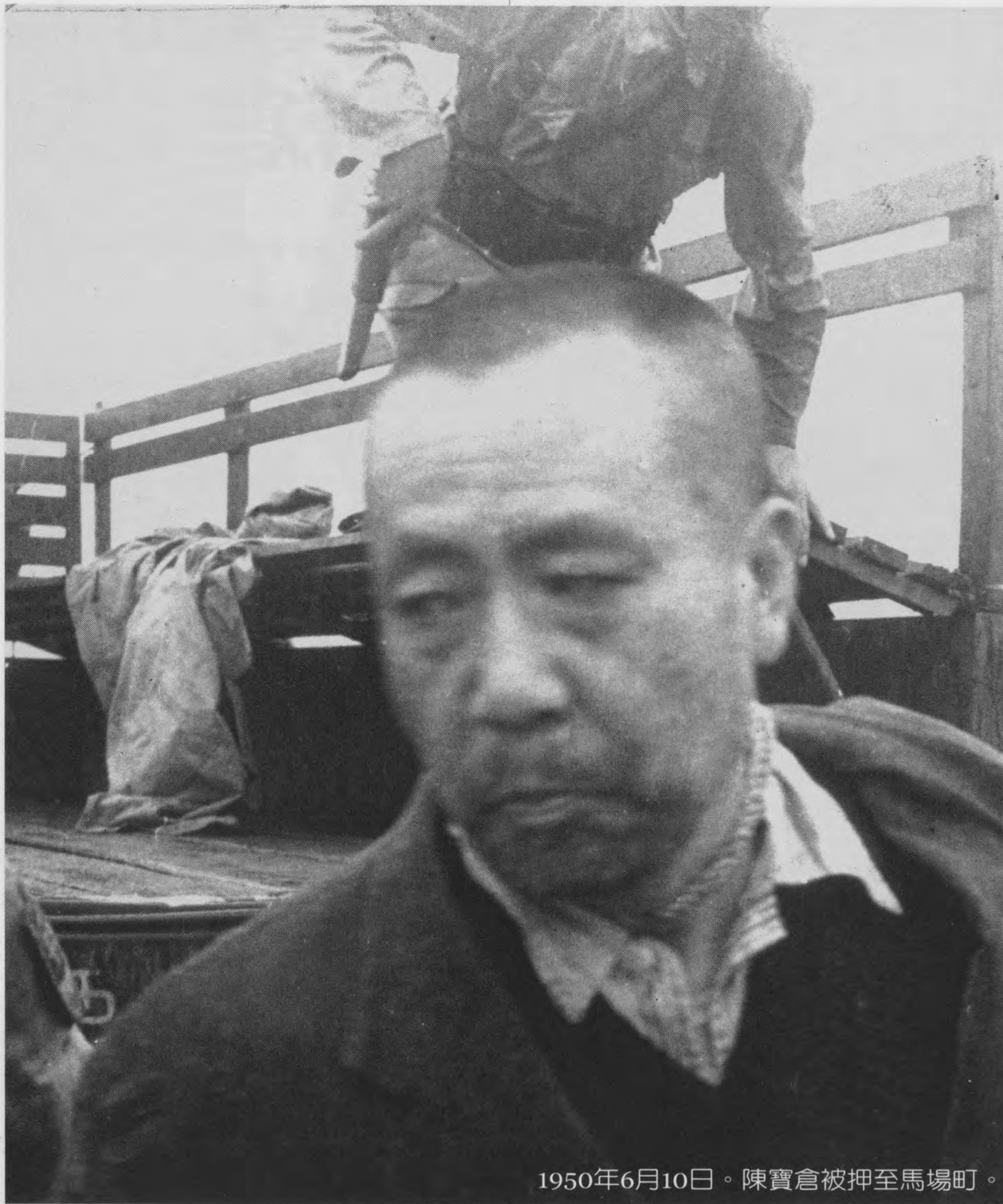
刑車由青島東路出發，經上海路，轉南海路，押赴刑場，沿途不少軍民冒雨觀看。四時二十五分到達刑場，



1950年6月10日。聶曦被行刑隊押至馬場町的一刹那。



1950年6月10日。被押至馬場町的朱諶之。



1950年6月10日。陳寶倉被押至馬場町。

是時四犯四肢均呈癱軟，經行刑憲兵挾持下車後，舉步已見艱難。

四時半，吳、朱、陳、聶四犯自左至右依次下跪於刑場坡地，移時，王隊長命令一聲，執刑四憲兵執槍行刑，槍聲齊響後，四犯立即同時倒

地，吳犯慘叫一聲後，其心臟即緩緩自傷處突出，觀刑民衆見此，莫不天罵吳犯出賣國族，致死後亦不具肝肝。

一刻鐘後，監刑官監視四犯確已斃命，乃返回覆命。

吳石、陳寶倉、聶曦、朱諶之 獲判死刑

1950年6月11日《中央日報》報導：

叛逆吳石、陳寶倉、聶曦、朱諶之叛國罪行，經主管當局發表如次：

國防部前參謀次長吳石，福州人，年五十四歲，早歲畢業於日本陸軍大學，由連排長而至海陸軍中將。卅八年春，吳石由史政局長調升福州綏署主任，經滬港赴閩時，遇投匪立委何遂介紹與匪華東局敵工部駐港負責人劉棟平發生聯繫。吳石於同年秋由閩來臺，經港時又與劉匪棟平見面，並允到臺代匪蒐集情報。旋吳石於同年

十月由港抵臺，因吳在港另由投匪之吳仲禧從中慫恿，並告吳石以前第四兵站總監陳寶倉已早在臺為匪工作，囑吳到臺與陳聯絡，陳可協助採集情報。吳石於同年十月由港抵臺，與陳取得聯繫後，陳即供給我軍防守部隊番號等情報，交由吳石，吳石即以一部分情報，派聶曦持往香港，交付匪徒。迨十一月底，劉匪棟平復派匪敵工部女匪幹朱諶之（又名陳太太）來臺，專負與吳石連絡傳遞情報之責，案經偵悉確情，派員先後將吳石、朱諶之及一千有關人犯依法拘捕，發交

國防部組織高等軍法會審，現已審訊明確，依法判決吳石、陳寶倉、聶曦、朱諶之（即陳太太）等四名死刑，呈奉最高當局核准，照判執行。

吳石、朱諶之 刑前留言

1950年6月11日《中央日報》報導：

昨日以叛逆罪明正典刑之吳石，聞前囚居獄中時，自知罪孽深重，勢難倖免，乃自筆遺囑，令其子繼續刊行其生前著作，昨日在法庭上，更曾以打油詩一首，賦示悔意。另女匪幹朱諶之，於庭上書寫遺言時，對伊身世如此結束，極度感傷。至聶曦於宣判後，似已失去神志，不能書寫遺言，且對記者為其攝影時，面露傻笑。

匪敵工部派來臺灣先作聯絡員之朱匪諶之，前於受審時，對庭上顯示其悔改之意，朱匪稱：被捕前，曾赴定海，在當地曾晤及甫自浙江家鄉來定之親叔，告以家鄉匪軍慘絕人寰之鬥爭及極不合理之清算情形，伊當時聞此，對共匪所為，極感失望，並斷言共匪絕不能獲致成功。伊又稱：來臺後，見臺省政治、經濟措施均極正確，民心士氣亦極為高昂，自覺此種良好情勢，絕不如共匪宣傳之惡劣。以此，乃漸憤共匪所為，且自感為匪如此犧牲，實無若何代價。



1950年6月10日。陳寶倉遭槍決。

劉晉鈺、嚴惠先案

原台灣省電力公司總經理劉晉鈺早年留學巴黎大學，專攻物理，回國後任上海閘北副總工程師，抗戰期間派赴雲南建造昆明湖的發電所。台灣光復後，劉晉鈺被派為台電總經理，負責全省電力事業。一九五〇年，保密局查獲台省工委案中，得知中共關於控制日月潭發電廠的報告，扯出劉晉鈺的三個兒子是中共地下黨員，他們曾勸劉晉鈺控制日月潭發電廠，準備表冊圖籍，以等待中共渡

海接收。一九四九年三月，劉晉鈺的三個兒子離開台灣。劉晉鈺被控包庇中共特務，並接受中共指派的任務。

另外，嚴惠先為台電公司經理處採購處外購科長，被控為中共傳遞信函給劉晉鈺，並參加劉晉鈺的秘密行動。一九五〇年七月十七日清晨，劉晉鈺與嚴惠先被判死刑，並隨即押赴馬場町槍決。



1950年7月17日。劉晉鈺（左）與嚴惠先被判死刑後低首寫遺囑。

劉晉鈺、嚴惠先遭槍決

1950年7月18日《中央日報》報導：

勾結奸匪媚敵求榮的劉晉鈺、嚴惠先昨晨伏法。兩匪於清晨五時五十分，自監獄提出時，劉逆著白色襯衫，深灰色條子花呢西服，咖啡色絲襪及港式黃皮鞋；嚴著細藍條襯衫，咖啡色方格花呢上裝，凡力丁長褲，黃皮鞋。兩逆被帶入法庭時，見警備森嚴，即面色轉變，劉逆趕緊自袋中將眼鏡戴上，步至被告席前，監刑官王軍法官即諭知上峰已核定彼等罪行，並定今日執行，並宣讀判決主文，庭上宣讀主文畢，庭上再將彼等罪行敘述一次，兩逆俯首無言。最後，庭上問彼等有沒有話說了，兩逆要求書寫遺書，常授予白紙兩張，各自袋中抽出自來水筆，於五時三十五

分，伏案作書，中途，劉逆忽想起天主，居然奢望死後能進入天堂，要求法官代其請神甫來為其作彌撒，未獲許可。嚴逆於五時四十分將遺書寫畢，劉逆旋也擱筆，嗚咽不能成聲，嚴逆面色雖早已慘白而轉青，但仍圖強作鎮定；囑劉逆「不必難過，人生總有一死」等語。兩逆各吃紅露酒半瓶後，即由憲兵四名，將彼等網綁，押上刑車，直駛馬場町刑場。抵達刑場時，劉逆已軟作一團，不能行動，由憲兵挾至行刑地點。兩逆跪地後，由憲兵林排長下令行刑，槍聲響處，兩逆同時倒地，劉逆三槍畢命，嚴逆四槍畢命。十時許由葬儀社收屍送至極樂殯儀館，於下午四時火葬，劉逆妻兒曾往祭奠。

劉晉鈺：我怕失去地位，也想保全兒子

1950年7月18日《軍聞社》報導：

劉逆晉鈺福建閩侯人，今年五十二歲，早年畢業震旦大學，曾留學巴黎大學，專攻物理。回國以後，先是擔任上海閘北的水電公司副總工程師，接著又受資委會的提掖，寄以重任，派赴雲南建造昆明湖的發電所，勝利之後，又擢升為台灣省電力公司總經理，負責全省的電力事業，不料劉逆利令智昏，意志不堅，受不起外來的威脅利誘，竟上了共匪的圈套，幹起了叛背國家、出賣靈魂的卑劣勾當。原來去春大陸戰事失利，共匪利用其一貫的欺騙伎倆，到處煽播謠言，淆亂人心，劉逆的長子登峰、次子登元、三子登明，原都是共黨的走狗，乘此機會，就大事活動，他們奉了主子的命令，勸誘其父晉鈺要作共匪的內應，命他替共匪控制日月潭發電廠，並且準備表冊圖籍，等待共匪「接受」。不料共匪的這套法螺，不久馬上為事實所粉碎，劉登元、登明和劉登峰，也分別於去年

三月與五月間畏罪潛逃了。他們逃走的時候，劉逆也是完全知道的，但是他不能大義滅親，報告當局加以制止，竟放縱匪謀遠走高飛，其居心叵測，乃是極明顯的事實。劉逆既放縱匪謀於前，又包庇匪徒、接受偽命於後，種種事實，都證明他是一個澈頭澈尾的叛徒。

記者特意將他自己在治安機關所作的自白書和口供錄述於下：

問：劉登峰離台之前夕，和你談了些什麼事情？

答：他對我說明他是共黨黨員，共黨對我的要求是：在必要時，一定要設法幫助共黨接收電廠，並問我最重要的是什麼部分，我說是日月潭總發電廠。他又說，如我不能負責做到阻止政府對日月潭電廠的不利共黨的處置時，共黨將予我嚴重處分。

問：你當時如何回答呢？

答：我堅決的答應，替共黨幫忙。控制日月潭總發電廠，並準備共黨來



1950年7月17日。被槍決於馬場町的嚴惠先。

「接收」。

問：你為什麼要答應幫助共匪呢？

答：因恐台灣「解放」後失去地位，所以我就答應共黨的要求，以便保全地位，同時希望保全兒子。

劉逆當初自以為違背了國家的利益，或可以保全個人的地位，同時保全他的兒子，殊不知事實的證明，適得其反——凡是違害國家民族利益的，最後必反過來毀滅他自己。

我們再引一段劉逆的自白書來說明：

劉逆說：「此外，登峰並云：以後王雁秋其人來，可以洽談。果於去年聖誕節前約一個月，有一個電話至寓所，云發言者係王雁秋，將於明晨八時來見，晉鈺（劉逆自稱——記者按）即至客室見他，他開口便

說：爾有三兒均入黨，我可以操縱他們的生命和前途，你在此應負責保全兩事……如有差池，你及你的兒子均將受嚴重處分。當是時，大門口電鈴響，有一客來，晉鈺欲往開門，該王雁秋拉袖不許，復約談二三分鐘即辭去。」

「爾有三兒均入黨，我可以操縱他們的生命和前途。」這句話是出於匪徒之口，而由劉逆加以引用的，我們從這一句短短的話裡面，可以完全明白，共匪對於被他所利用的間諜，是完全當作工具看的，一旦稍不稱意，就可以操縱他們的生命，虐殺迫害，無所不可的。

嚴逆二十九歲，浙江桐鄉人，上海大同大學電機系畢業，曾任台灣電力公司駐滬辦事處聯絡員，後任該公司經理處採購科外購股長。去年七月，

嚴逆由香港返台時，曾持陳中熙函帶交劉逆，他當時在途中私拆啓閱，知悉上述內容，但他不但不向當局檢舉，反而甘附劉匪，密議執行共匪命令的各種準備。這個意志動搖，自甘頹落的青年，也一併於昨晨與劉逆同時槍決了。

當局表明態度

1950年7月17日《中央日報》社論

前 台省電力公司總經理劉晉鈺及該公司前駐港連絡員嚴惠先，已因附逆謀叛，經過軍法審訊，報奉國防部核准於今（十七）日晨五時，押赴馬場町刑場執行槍決，這對於奸匪內部腐蝕台省力量的企圖。當然是

一次很有力的打擊。奸匪老是利用各部門投機動搖分子，但知保全身家地位的弱點，相機引誘他們投匪，要他們替奸匪做火中取栗的貓腳爪。那些投機動搖分子，只要有官可升，有財可發，他們便不難加入奸匪的組織，做出賣國家民族的勾當。像劉晉鈺和嚴惠先，就是出賣國家民族的人渣人滓。

台灣是反共抗俄的基地。凡是食息於台灣的人，不論男女老幼，都應該一面有死守台灣的決心，另一面有打回大陸去的決心。這決心的具體表現，就是有錢出錢，有力出力。假如有錢不出錢，有力不出力，這就已經可以說是麻木不仁的涼血動物了，倘竟喪心病狂，竟與奸匪相勾結，一方面以情報供給共匪，另一方面並接受共匪的命令，去實行共匪的計畫，那就真正死有餘辜。不過，就是這種死有餘辜的人，政府當局也依然為他開了一面之網。政府在得到共匪潛伏分子的名單以後，曾公開勸告他們，要他們自首，如果他們真的肯革面洗心，並履行自首的手續，政府就一定給他開一條自新生路，絕不追究他的既往。由此可知，政府對於潛伏省內各處的奸匪雖有一經拿捕即置重典的決計，但根本上政府實以哀矜勿喜之心，實行治亂用重之政，只要潛伏省內的奸匪分子，知過能改，不再潛伏地下，早日自首，那他們就不會再繼續劉晉鈺嚴惠先之後而伏法於馬場町的刑場了。

現在劉晉鈺嚴惠先二逆是伏法了，對於行為心跡和劉晉鈺嚴惠先相類而尚未伏法的人渣人滓，當局自將再接再勵予以最嚴厲的制裁。在當局這樣治亂用重的決計下面，我們相信任何潛伏地下的奸匪分子，如果不早日自首，則必有為軍警一網打盡的一日。因為事實很明顯，今日的台灣，決不容許奸匪橫行，不論是誰，如果敢以身試法，那就必然是蹈劉晉鈺嚴惠先的前跡而赴馬場町的刑場。



1950年7月17日。死刑宣判後，劉晉鈺（左）與嚴惠先隨即遭五花大綁，並強行灌燒酒。

劉如心案

原立法委員劉如心於一九五〇年二月由香港來台灣，參加立法院在台開會的報到手續，不過再申請出境時卻遭國防部保密局逮捕。保密局指稱，根據查獲其在港女友的親筆信函，懷疑其身負特殊任務。保密局稱，一九四九年十二月，廣州淪陷，劉如心祕密由港赴穗，經次妹劉素娥的介紹，在中共的實業機關工作，又前往華北考察中共的政治和工商事業，在東北的工業機關服務。保密局指劉如心由港來台向立法院報到時刻意隱瞞這段事實，於是電請立法院逮送保安司令部軍法處，並判處死刑。一九五〇年七月九日清晨五時，劉如心被憲兵第四團派兵押往馬場町執行槍決。



1950年7月9日。劉如心命喪馬場町。



命喪馬場町的某吳姓男子。時間背景不詳。

陳儀案

前 浙江省政府主席陳儀早年畢業於日本東京士官學校，曾任國民革命軍總司令部參議、浙江省省長、福建省政府主席，抗戰勝利後，陳儀被派任台灣行政長官。

原本國府以陳儀有留學日本的背景，為官素有清譽，是派駐台灣的適當人選。不料，陳儀主政台灣期間，問題叢生，不僅官吏腐敗，民不聊生，而且陳儀對於民怨所潛蘊的危機茫然不覺。一九四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全島性的民變爆發，陳儀請調軍隊來台鎮壓，民眾死傷慘重，並留下長年的心靈傷痕。事變不久後，陳儀被調離台灣，不過旋即又擔任浙江省政府主席。一九四九年初，三大戰役（遼瀋戰役、平津戰役、徐蚌戰役）後，華北和東北落入中共之手，國軍菁銳盡失。國共兩軍經過幾場大戰之後，暫時隔著長江對峙。陳儀擔任浙江省政府主席，等於備受信賴，站在國府軍事防務的第一線。然而此時陳儀政治上出現動搖，被中共地下黨說動。一九四九年一月三十日和二月一日，陳儀先後派外甥丁名楠及舊屬胡邦憲帶了親筆信給京滬杭警備總司令湯恩伯。信中要求湯恩伯釋放政治犯、停止徵兵，縮編軍事機關和部隊的規模，作投降的準備。湯恩伯接信以後立刻上報，並以謀反罪名逮捕陳儀。一九四九年三月，陳儀被押解來台，被拘禁在基隆要塞長達十四個月，後又轉押至台北縣碧潭。一九五〇年六月十八日，軍事法庭依照修正懲叛亂條例第四條第一項第十一款規定，判處陳儀死刑。這天清晨，陳儀被押送至台北深坑槍決。



1950年6月18日清晨。陳儀被憲兵隊押至台北深坑，行刑前未大綁，仍穿戴整齊。

陳儀：「我沒甚麼話說，死後將屍首焚化好了。」

1950年6月18日《軍聞社》報導：

勾結共匪策動叛亂的要犯陳儀，已於昨（十八）日由國防部高等軍法會議正式宣判死刑。早晨七點鐘，由審判長簽提陳犯到庭，那時他還在夢中，慢慢起床，將米黃色的西裝和黑皮鞋穿好，走到庭上，他身體仍舊是那樣的肥胖，神色自若。先由審判長問明姓名、年齡、籍貫等項，接著起立宣讀判決書主文及理由要點，陳逆聽了，臉色大變；但還勉強支持，故作鎮定。問他有沒有遺囑要寫，陳逆說：「我沒有甚麼話說，死後將屍首焚化好了。」當經庭上驗明正身，由檢察官在戒備森嚴之下，押赴刑場，執行槍決，即將屍體送到極樂殯儀館，由他的弟弟陳公亮料理後事，軍法局也派人監視。陳逆裝棺以前，換了一套長袍馬褂，裝在一個褐色棺材裡，這副棺是湯恩伯贈送

的，約值兩千多元新台幣，質料並不好。午夜一點零五分，棺蓋釘好，這時人都已散去，只剩下三、四個幫忙的，還有五位女眷在棺旁啜泣，表情並不十分悲哀，景況顯得很蕭條。一忽兒，便由殯館四個伙子抬著棺材送到附近約兩里路的市衛生院附設的火葬場，一點半鐘火葬手續很快辦好，便將棺木放在甲等火爐，點火燃燒。這一代巨奸預計在八小時內便要粉身碎骨了。望著爐內燎然的火燄，漸漸舐噬著他罪惡的屍骸。

前浙江省政府主席陳儀，勾結共匪陰謀叛亂的罪狀。茲誌判決書原文如下：

判決正本

被告陳儀（陸軍二級上將），男，年六十八歲，浙江紹興縣人，前浙江省政府主席。右被告因叛亂一案，經本部判決如左：

（一）主文

陳儀煽惑軍人逃叛，處死刑，褫奪公權終身，除留其家屬必須生活費外，全部財產沒收。

（二）事實

陸軍二級上將陳儀，前在浙江省政府主席任內，時與左傾分子接近，致受環境濡染，思想變遷。狃於共匪局部和平之邪說，適徐蚌戰役後，匪我隔江陳兵對峙，陰謀發動和平攻勢之際，被告於三十八年九月三十日，經以「緊縮軍隊機關」、「提高待遇」、「嚴肅軍風紀」、「規定駐地」、「多建營房」、「減少征兵」、「統一事權」、「停止防禦工事」等事項，親筆作書，致拱衛京畿之京滬杭警備總司令湯恩伯，勸其停止軍事行動，並派其外甥丁名楠持函面洽。湯以幼時受渠私惠甚深，虛與委蛇，佯允考慮。次日陳



1950年6月18日。槍決後，陳儀的遺體被安置在殯儀館，等待家屬領回。

迺以電話催詢究竟，經湯辭。越日，丁名楠與陳之舊屬胡邦憲，再度謁湯，仍持陳之手諭，以「儘先釋放政治犯」、「保護區內武器軍需物資」、「約定口地區區外停止前進」、「依民主主義原則改編原有部隊」、「取消□□名（指匪方撤銷湯戰犯字樣）並給與相當職位等具體條件，促湯實行。湯於憤慨之餘，一面對丁嚴予申斥，對胡拒與面。時當杭州學潮驟起，遊行示威，湯慮陳之深入漩渦，或竟北上參加匪團，遂派人將被告監視，輾轉解遞，送案訊辦。

（三）理由

按上開兩函件所載各項事實，經訊據被告陳儀直認書並派其外甥丁名楠面致不諱。雖據辯稱：當時總統下野，人心惶然，浙省民衆心理都想避免兵亂，基於士紳意見，迺於外甥丁名楠赴滬之便，寫信給湯，原意與湯私交甚篤，為無話不談之朋友，純以私人意見，隨便談談。至於原函條例之「停止防禦工事」，依據過去經驗所得，每感征工征料，往往無補戰益，徒增人民負累。「依民主主義改編軍隊」，如果和平成功，所有部隊當然依照民主方式改編。「取消□□名義應給與相當職位，」也是說和平成功，現有部隊組織番號應該取消的，於取消後再給以相當職位。「約定某地區在區外停止前進」，如果講和的話，當然要停止前進，都是推想將來，丁名楠去時，並無具體辦法規定云云（見審判筆錄）。但查原函列舉各項，均極具體，與匪黨陰謀和平條件吻合，自非徒託空想，已堪認定。再據前京滬杭警備總司令湯恩伯敘述當時經過，丁名楠如何持函往訪，力促實現局部和平，次日陳儀如何用電話催詢，以及該丁名楠、胡邦憲如何再度持函求見，丁對原函如何釋明□□即暗示取消湯戰犯字樣，湯又如何嚴詞拒絕，一言之歷歷（見湯總司

令談話紀錄）。查湯前總司令既直認過去受被告私惠甚深，力圖報之不懈，苟非迫於忠黨愛國之誠，安肯故入被告於罪，理極明顯。況是項證言，核與被告自承親書之原函各項互相印證，其情節又極符合，衡情揆理，諸堪徵信。是其所為，該陳儀實應構成煽惑軍人逃叛罪，應予依法論科，以

刑場路上行人不絕 陳儀槍決紀實

1950年7月19日《中央日報》報導：

昨（十八日）各報刊出陳逆儀十八日正法消息後，市民都以為像過去一樣會押往馬場町刑場執行，因此從上午十時到下午五時，牯嶺街通往刑場路上，行人絡繹不絕，而刑場附近聚集民衆，一直排到農場為止，據保守估計，總在二萬人左右。

這些人中，有好多是一直在刑場苦等，其中帶便當的固屬遠見之士，但空著肚子不吃中飯的，也大有人在。他們一致向通往市區的公路上凝望著，只要是聽到一聲卡車聲，或者是一部汽車的影子，人群便會引起一起騷亂和繼之而來的失望。

這些人一直等到下午五點過後，才漸漸散去。

◎軍法會審時，陳逆還想強辯，企圖以局勢的變化為理由，冀免一死，可是在鐵的證據前，卻怎樣也不容他強辯。最後，他便不得不屈服在他自己親筆寫就的證據下了。

◎會審時，聽說陳逆態度還很恭順。為了企求免死，過去的官腔官派一律收斂起來。

◎陳逆行刑前，會審庭的法官們都是在午夜以後從本市出發，連夜趕到行刑地的某地。

◎陳逆乘小汽車到法庭，頭戴老式呢帽，下車時，兩手整裝，分持西服上衣左右兩幅。

◎到刑場前，由兩軍士左右夾持，此

肅綱紀。據上論結，應依戰時陸海空軍審判簡易規程第二條第八條、刑事訴訟法第二百九十一條前段、修正懲治叛亂條例第四條第一項第十一款、第八條、第十條、第十二條、刑法第三十七條第一項，判決如主文。

中華民國三十九年六月九日。

時，陳逆呢帽後仰，前額畢露，兩眼鬆弛，面色蒼白。

◎行刑時，陳逆直立，也沒用五花大綁，執刑人用左輪自後射擊，陳逆頓時倒，身體猶抽搐不已，補上第二槍，才告畢。

◎兩槍傷口在左胸肋骨處，相距不到一寸。記者事後到殯儀館察看屍體時，傷口汗血業已洗清，兩槍孔其大小與筆管差不多。

◎行刑時，陳逆衣飾極為整齊，除頭上那頂四邊朝上的呢帽外，米色毛質西裝，白襯衣，白襪子，一塵不染，即使那條白底藍小格子的領帶，也打得整整齊齊。

◎兩彈畢命後，陳逆面部朝天，左手五指微屈，置於身前，右手五指張開，向右後伸直，那頂呢帽還戴在頭上。

◎一清早，陳逆的表姪朱某同另一男子便趕到軍法局要求領屍，經局方批准後，才趕到極樂殯儀館。

◎屍體火葬前，有五位女人趕來哭了一陣，不久，又乘小汽車離開。據說：她們哭是哭了；可是並不顯得過分傷心。

◎陳逆遺體上，兩隻褲管滿是血汗，西裝的左下幅一片鮮血。

◎行刑後，內政部常次蔣渭川原擬去視察一下屍體；可是，卻一直沒看到他去。

◎陳逆胞妹及其日籍妻子，現仍卜居



上海橫濱路私宅。

◎陳逆自去年三月間押解來台，拘禁基隆要塞達十四閱月，迄至上月底，始轉押至台北縣風景區之碧潭。

◎陳逆在獄中，生活尚好，每日以閱讀古書及台北報紙自娛。

◎陳逆外甥丁名楠，在光復之初，曾任台南縣某區區長，胡邦憲在福建做過縣長。丁胡二人都是匪黨黨員，陳逆陰謀變亂，係由他們兩人做搭線工作。

◎陳逆日籍太太華名陳月芳，現年四十八歲，從未生育，故無子女。陳之姪女某，係由日籍太太撫育成人，視為己女，後嫁項某，項係一西醫，曾任上海市第六衛生醫院院長。

◎陳逆共兄弟八人，長名公猛，向在滬經營實業，現在台灣的有公亮、公詮；但非一母所生。

◎陳逆一生最信任的人是沈仲九，沈和他是同鄉，在閩台兩省任內，沈均任顧問，他的重要政治經濟措施，都由沈所策劃，沈為德國留學生，思想極左，信仰無政府主義，現在北平以「民主人士」的姿態出現。



1950年6月18日清晨。槍決後的陳儀。

中共台灣省工委案

中共台灣省工作委員會為中共在台最高領導機關。一九四五年八月，中共派蔡孝乾擔任台灣省工委書記。蔡孝乾為台中人，為中共資深台籍幹部，曾參與中共的長征。台灣光復後，蔡孝乾由延安出發，抵達江蘇淮安，由中共華東局協助，組織首批來台幹部。

一九四六年二月，首批幹部由張志忠率領由滬搭船來台，在台北、基隆一帶活動。同年七月，蔡孝乾始來台領

導組織，並直接領導「台灣學生工委會」、「基隆市工委會」、「台灣省山地工委會」、「台灣郵電職工工委會」、「蘭陽地區工委會」、「台北市工委會」、「北峰地區工委會」等機構。省工委的主要領導成員包括陳澤民任副書記兼組織部長，領導台南、高雄、屏東等地區，張志忠任委員兼武工部長，領導海山、桃園、新竹等地區工作（後交由陳福星領導）。二二八事件時，台共僅有七十餘人，而且蔡孝乾與另一資深黨員謝雪紅路線分歧，不

過事件之後，台灣人民普遍對現狀不滿，所以黨員人數激增，至一九五〇年八月時，已增加至近千人。

一九四九年十月，保密局由查獲「基隆市工委會支部」及「光明報」案內取得線索，先在高雄市將陳澤民逮捕，一九五〇年一月底復在台北市逮捕蔡孝乾。由於蔡旋即投降，並和盤托出，保密局乃循線逮捕洪幼樵等十三名領導成員。由於台共領導成員大多數均表態投降，整個組織幾乎瞬間瓦解，至一九五〇年二月間，保密局逮捕了四百餘人。除了供出名單的領導成員得以存活外，其餘中層幹部多遭槍決，基層黨員則判處不同程度的刑期，情況慘烈。

儘管台共幾乎覆亡，以陳福星為中心的北部台共成員於一九五〇年五月設法與中共中央取得連繫，接受指示，重新召集剩餘的幹部商討建立臨時的領導機構，這年底，各地組織又初具規模。一九五一年春，陳福星為了加強組織內部紀律，發起整風，並決定利用勞動方式建立基地，在勞動中爭取群眾支持，並利用山鄉行政薄弱的地區建立據點。因此，重建的省工委的主力主要活動於桃園、新竹和

苗栗，隨著國府情治單位加緊追緝，陳福星及領導幹部曾永賢、蕭道應等轉至苗栗山區。此區地理環境上存在著複雜的山脈、溪流與綿密的保安森林，有利於黨組織的藏匿與活動。在無外援的情況下，台共黨組織的活動範圍不斷縮小。與蔡孝乾案不同的是，陳福星所重建的組織是被調查局採取由下而上，利用基層的黨員誘出中層幹部，進行思想上的攻勢，提出寬大優厚的條件，架空組織。一九五一年七月，調查局運用投降人士誘出陳福星，並予以逮

捕。經過一個星期的說服，陳福星亦投降，並主動提出計畫，協助調查局人員將藏匿在苗栗山區的共產黨人逐一誘降下山，到了一九五二年四月重建的省工委悉數瓦解，被逮捕的約四百多人。

綜觀以上兩個省工委瓦解的過程，第一次適值國府存亡之秋，因此保密局採嚴厲的肅殺手段，遭槍決者眾多，第二次則是國際冷戰體制確立，國府在台灣已逐步站穩腳步，因此採大量的政治宣傳，利用寬厚的條件與柔性攻勢進行誘降。



1952年。負責在北部地區組織武裝力量的林元枝在記者會中發言。

1952年。省委兼宣傳部長洪幼樵召開記者會，宣布脫離組織。



1952年。重建的中共省工委書記陳福星（站立者）率領工委主要領導幹部召開記者會，表示脫離組織，並籲仍在逃亡的同志回頭。





照片的背景

以下這組照片為調查局所攝，內容是共產黨員下山後所受的正面待遇，他們或接受勸導、或向大眾吐露自首心聲，或與家人團聚，重獲新生。這些照片刊登於報紙上，目的是動搖仍藏身於山區的黨人鬥志。

1952年。台北縣海山區下山的幹部（左至右）：謝萬福、林金標、黃培奕、陳清安、龔阿斗、鄭媽意。

劉雲輝的紅色歲月

■藍博洲

劉雲輝，一九二〇年生，苗栗頭份流水潭人。據《安全局機密文件》所載，劉雲輝於一九四八年四月間，由台南人陳福星介紹，參加「台灣省工委會」，擔任「台灣省工委會所屬竹南地委會竹南支部書記」；他「所領導之組織，遍及南庄、三灣、大河底等山村，當時正在積極進行建立武裝基地中」；一九四九年冬，「台灣省工委會」組織被破壞後，「重整後省委」組織，在苗栗山區建立；一九五一年四月，該組織又被破壞，領導幹部陳福星及曾永賢相繼被捕，劉雲輝即繼任「苗栗縣臨時工委負責人」，領導倖存黨人，「堅持地下活動」……。一九五三年三月，在苗栗頭屋鄉山區扒子崗被陳福星等人策動出來「自首」。

究竟劉雲輝是什麼背景出身的人？他又為什麼會在戰後初期加入地下黨的革命組織？以及在什麼狀況下出來「自首」的？

通過他個人對那段歲月的追憶，也許我們對五〇年代白色恐怖的歷史背景可以有比較深刻的了解。

一、貧窮的農家子弟

我出生在一個貧窮的客家農家。在我知人事的時候，我記得，家裡除了父母之外，還有阿公跟阿婆。後來，因為生活實在過不去，爸就帶著全家，到河背這個地方燒瓦；可是做得不好，沒多久又再搬出來流水潭，從此就一直住在這裡。

到了入學的年紀，我就進入頭份公學校；每天要走三公里遠的路程去上學。我在學校的成績還算比較好的，畢業前，學校的先生就一直鼓勵我繼續上進，再去考上級學校。不過，因為家裡窮苦、沒錢，爸沒法度再繳我去讀。可他還是繳我去念私塾，讀了兩年的漢文。

我的學歷就是這樣。

從私塾出來，我已經十七歲了，經人介紹，我到一個在花蓮港開業的醫生那裡做藥童。兩年後又回來家裡，然後就到地方上一個黃姓地主家裡做長工；這個地主，我們和他多少有點親戚關係，名義上我要叫他舅舅；屁卵啦：實際上是我媽從小賣給他家做使女。雖然如此，他在地方上講話總是比較吃得開；我在他那裡做了兩年後，又通過他的介紹，到當時的頭份街役場（今鎮公所）教育科上班。

那時候，地方上還有很多五、六十歲的婦人家不會講日本話，為了推廣日語，地方政府在各村里設了許多國語講習所，我的工作就是到那裡教那些不會講日本話的人講日本話。有一次，講習所舉辦一場全新竹縣（包括今桃、竹、苗三縣）的國



1952年。調查局人員引導地下黨人下山，並示以當局的寬大條件。

語示範教學研究會，各地的督學都來觀摩指導；其中一名竹南郡役所的督學對我印象很好，就叫我到他手下做助手。這樣，我在頭份街役場做了兩年就到竹南郡役所了。

二、非志願的志願兵

一九四一年，日本帝國發動了太平洋戰爭。因為兵源不足，它就要用到台灣人來當侵略的炮灰，開始徵詢台灣人當志願兵。可它這個志願兵並不是志願的。凡是到了適當年齡的台灣青年，它都拿份志願書來讓你填；然後隨它去點。結果，我們頭份街只有三個人被選到，而我就是其中之一。

起初，我們被送到台北六張犁的志願兵訓練所訓練六個月；六個月出來以後，又被調到步兵第三部隊，營地就是現在的中正廟（編按：中正紀念堂），訓練三個月；然後就坐火車到高雄，在高雄港搭乘一萬噸的運輸船阿拉伯號，開往南洋。

我們搭的那艘船先後經過西貢、新加坡，最後到達印尼的雅加達；在那裡停了兩個禮拜後，部隊才又坐火車，開往泗水（SURABAYA）。

那時候，日軍雖然占領印尼、爪哇；可是它已經喪失制海權和制空權了。儘管如此，前線還是有那麼多士兵要吃的。這樣，只好由三百噸的木造船擔起補給的任務，而每一艘船則配備四、五個士兵及一挺機關砲來警備。我們這一批台灣兵的任務就是警備這些補給船的安全。

補給船一般都在晚上航行，白天躲在港灣裡。偶爾，船會故障，需要人力來拖；我被分派的任務就是拖船。

我在戰地這樣待了兩年，其間，也曾經遭遇魚雷與 B24 飛機炸擊的危險，所幸都安然逃過了。

三、階級意識的初醒

後來，戰爭結束了，我們就被送往巴里島的兵站，等船回台灣。大約等

了一、兩個月。那時候，我才知道部隊裡什麼人都有，不管是做糖、做戲的，還是其他職業的人……。

有一個晚上，我偶然認識了一個叫作保阪和平的日本人，他是一等兵。他入伍前，是日本某大學第二名畢業的秀異分子，曾任大阪《朝日新聞》的記者，後來到台灣做勸業銀行的支店主任。從他的談話中，我想他可能是日共分子。他和我談正、反、合的



1952年。地下黨高級幹部劉雲輝（左）勸服其所屬兩個支部書記謝裕發、謝其淡下山。

辯證法。而且我一直記得他和我講過的一句話。他說：

「劉君，中國如果變成共產國家的時候，它將會是世界第一強的國家。」

我又問他：「中國事變的起因是什麼？」

「你說呢？」他反問我。

我就照日本當局宣傳的說法，說是日本在蘆溝橋演習，然後怎樣怎樣……。

「八加！」他說：「不是這樣。事實是日本人踩了中國人一脚，反而摔了中國人一耳光，然後罵說，你怎麼踩我的腳。」

他接著又說：「這完全是日本人的侵略！」

經過這段時間和保阪君的相處，我想我的階級意識也因此初步覺醒了。

四、返鄉以後的失望

我們終於等到船了。可船到了新加坡，我們又下船，停了一個多月之久，才又換搭三千噸的美軍登陸艇，向台灣駛去。起先，我以為搭這種船一路

搖回台灣，一定頭暈目眩的。可當這艇駛進港內，打開船艙，棧橋搭了下來時，我看到船艙竟然像座禮堂似的，不如想像中那麼搖晃，只是裏頭很熱。可當抽風機一開，涼風即呼呼地在滿船吹了起來。在船艙裏頭，隨時都有冷熱水供應，而且麵包也是滿艙堆著。我們這才知道，難怪日本軍隊會輸得那麼徹底！

我們所搭的登陸艇終於抵達基隆。上了岸，我看到中國憲兵的儀容，馬上就感到失望了。相較於日本憲兵威武的形象，中國憲兵實在是不像樣的。後來坐火車的時候，我又再度感



1952年。苗栗山區下山的地下黨人，宣誓效忠政府。

到失望；我發現火車竟然是由載貨的火車改裝的。

這樣，我就懷著些許失望的心情回到流水潭的家裏。為了讓父親放心，我託了先回來的一位好朋友向父親說，我會回來的！當父親看到我時，

更是非常高興。

回鄉以後，我就聽到了許多有關地方接收官員所發生的怪事。其中最奇怪的是，我聽到竹南的一位警察課長竟然把他部下的薪水統統偷走！我想，怎麼會有這樣的事情呢？……就

我的理解，日本的警察絕對不會這樣的。另外，關於官員貪污的事情，幾乎每天都聽得到！

這樣那樣的事情使我感到非常的失望！



1952年。謝裕發返家與老母、妻子、兒女團聚。

五、地下黨的人來了

可以這麼說，我從一上岸就對國民黨所代表的祖國失望了。後來，我聽弟弟說才知道，外頭發生二二八了。

二二八後，我終於通過一個叫陳福星的人接觸到地下黨了。

有一天，我的同年兵林器聰帶了一個朋友到我家玩。林器聰是桃園大園鄉人，在巴里島等船回台灣期間，他和我一樣，經常在晚上和那個可能是

日共的日本人一起聊天。

林器聰向我介紹，他的朋友叫作陳聰敏（後來我才知道他本名叫陳福星）。陳福星那天也沒說什麼，只是拿了一本薄薄的叫作《青年修養》的書給我看。

他們走了以後，我就拿那本書來看。因為自己也是窮苦人，看了以後，覺得很新鮮，從來不曾聽人這樣講過話，也不曾看過這種書。

我認為那本書和保阪君的話一樣，喚醒了我的階級意識。

這之後，陳福星就自己一個人定期來教育我，我也很歡迎他來，因為每次他來，我都能得到合乎我的想法的新知識。通常，他都會帶一些學習文件來，先讓我看，然後與我對話。我還記得有陳雲寫的《如何做一個共產黨員》。

六、組織生活

一段時間以後，陳福星就要吸收我加入組織，推動農民運動；他沒有向我明說是什麼組織，只暗示說是大陸的革命組織；他又說，「如果你想參加就先把自傳寫一寫。」我沒有猶疑就寫了自傳，交代自己的家庭背景，過去的經歷，然後交給他。他一直也沒有告訴我究竟我有沒有通過，只是說：自傳交給上級看過後馬上銷燬，絕對不會留下任何線索；他要我放心。他又告訴我，我們的運動是被壓迫階級反抗壓迫階級的階級鬥爭，當下的工作就是促進陳誠的三七五減租的落實。陳福星說，三七五減租是符合窮苦農民要求的政策，儘管，我們的運動在效果上是幫助陳誠推行他的政策；但是，只要是對佃農有利，我們就應該去做。於是，我就開始發展組織。發展的對象主要是自己的親戚、朋友，只要思想上比較前進的，我就去接觸。那時候，組織是非常嚴密的，沒有橫的聯繫，只有縱的；而且下面不知上頭。陳福星也特別提醒我，原則上，盡量不要發生橫的聯繫。

我按照陳福星所提的組織原則，首先通過一名叫作孫阿泉的親戚發展到三灣；孫阿泉在三灣鄉公所上班，他又再發展了鄉公所的同事江添進（孫的同年）和宋松財；江添進又再發展河底那邊的組織。

接著，我又發展了同村的張南輝和頭份農會的林財盛（後來自己出來自首）。

起初，我和張南輝、孫阿泉三個人是一個小組，後來因為張南輝往竹南方面發展工作，就不再屬於這個三人小組，改由江添進替補。陳福星仍然每隔一段時間就來與我會面，先聽我的工作報告，然後做一些工作指示。有一次，他帶一個叫作老鍾的人一起來（後來張志忠被捕以後，他才告訴我老鍾就是張志忠）。老鍾跟我說

過：「你這個小組是領導機關。」

張志忠這個人，我只見過幾次面而已！不過我對他的印象卻很深刻，高高大大的，沉著、謙虛，不會講大道理。他是搞地下工作的，由此可見他革命的徹底性！

七、神桌山讀書會

後來，張志忠大概看我們的組織已經有一定的規模了，就要把我們集中起來，搞一個禮拜的學習會。陳福星把這個指示向我傳達以後，我隨即向孫阿泉和張南輝轉達。然後即由他們去布置具體的地點。大概是通過宋松財的關係。地點決定在神桌山一個叫

些文件，我已經記不得了。

我比較不會講話，所以在這個讀書會上，我也很少發言。不過，經過這一個禮拜的學習之後，我的階級意識更加增強了。本來，我本身就是被壓迫階級，有一定的階級意識；可是通過像陳福星、曾永賢等知識分子的講解，原先自己模模糊糊地感得到的生活上的階級問題，也比較清楚地認識了。比如說，我終於認識到中國的內戰，其實也是一種階級鬥爭。

至於張志忠，他很少發言，盡量聽我們講，不會表現出一副上級指導員的權威姿態。曾永賢就和我提到，他最佩服張志忠這個人了。他說這個人



1952年。謝其淡返家。

做劉鼎昌的群眾那裡；劉鼎昌當時已經七十歲左右了，是一個文化水平高的，開明進步的農民。

我記得，好像是在一九四九年年底，舊曆過年前，我們各自上神桌山。張志忠則由張南輝去接他上山。其他還有陳福星、曾永賢、黎明華等人也都出席了這次的讀書會。

讀書會的形式是先由大家閱讀學習文件，然後一起討論；至於具體有那

知識淵博，無量無底！他不會吹噓一些大道理，而是看具體的對象，講一些對方聽得懂的話。好比講，他對像我這樣沒讀什麼書的貧農分子，他就講能講讓我瞭解的話給我聽；而對像曾永賢那樣程度較高的知識分子，他就講更深一點的理論。曾永賢更欽佩的則是，張志忠堅決的革命性。

大體上，我對神桌山學習會的記憶就是這樣而已！



1952年。羅吉月返家。

八、轉入地下

從神桌山下來後不久，有一天，曾永賢奉組織指示來找我，說是組織暴露了，要我迅速轉入地下。

曾永賢告訴我，前不久，有一個不明身分的人提著張志忠的皮包，來到孫阿泉家裡，並且傳達張志忠的指令，要大家在孫阿泉家裡開會。可陳福星警覺性高，他判斷：張志忠被捕了，現在特務正在布線，想要把我們一網打盡。同時，陳福星當機立斷，

馬上布置組織分散，要我們轉入地下。

我原本在頭份鎮公所兵役課上班。陳福星曾經告訴我，合法的社會崗位要保護好，盡量不要暴露自己。我一直遵照這個原則去做。

離開頭份以後，曾永賢就帶我到銅鑼鄉芎蕉灣一個叫作謝發樹的群眾家裡。然後，我就在幾個群眾據點之間游走，包括公館鄉的南河、北河；頭屋鄉二崗坪進去的天花湖；最後到達

獅潭鄉鷓鴣山一個徐姓群眾的點，這個點大概是江添進打的點，在汶水烏石壁的對面，除了我以外，還有孫阿泉及一個叫做徐邁東的廣東客家人。我們在那裡幫忙割香茅。

有一天，我在山背後做事的時候，聽到幾聲槍響。後來，我才知道，特務已經追到這裡來了，徐邁東逃避不及被當場打死了，孫阿泉則跳落坑底逃走了。

這樣，我們組織所有的群眾的點都

已經被破壞了；情勢的變化使得一般民眾也不敢收留我們了，我只能在野外四處遊走，夜宿炭窯頂，靠著偷挖人家田裡的地瓜來維生。

九、陳福星來帶我出去

最後，我來到頭屋鄉的番仔寮坑（今枋寮坑）；我和孫阿泉事先聯絡要在這裡會面。孫阿泉在約定的時間出現了，可我看他臉上的表情已經不太一樣了；接著鍾二郎和陳福星也來了，我心裡覺得奇怪，怎麼會這樣？陳福星一看到我眼淚就流了出來，一會兒之後，他才向我表明，他是要來帶我出去的（出去意指自首）。

我跟他說：「當初是你帶我進來的，今天你却要帶我出去，我們彼此的立場已經不同了，對我來說，你已經變成最兇惡的敵人了！」

陳福星聽我這樣說，也沒有反駁什麼，仍然流著不甘願的淚勸我說，組織已經完全破壞了，再不出來，也起不了什麼作用！只要我們留一口氣在，日後總是還能起作用的……。

最後，我終於被陳福星說服了，的確，再這樣遊走下去，不但起不了什麼作用，也不知道能遊到什麼時候！可我又擔心，我若出來將會連累那些曾經收留我的朋友和群眾。陳福星則向我分析，現在國際的形勢已經變了，國民黨的政策也從早期的「恐怖」轉為「懷柔」了，要我放心。

這樣，我就跟著陳福星、鍾二郎和孫阿泉走下山，走到半路，一輛大卡車早已停在那裡等我們了，上了車，我發現曾永賢也坐在車上。然後，我又帶陳福星進去頭屋鄉東三湖，把謝裕發帶出來；謝裕發原來的綽號叫做「硬殼仔」，可是當陳福星勸他出來的時候，他卻變成「軟殼仔」，一直哭個不停。

十、苗栗同仁堂

當我們坐的卡車從山上下來，進入

苗栗市區的街道時，我們坐的卡車來到一個叫同仁堂的地方停了下來。同仁堂在日本時代是一家醫院，當時改為調查局苗栗站。

我記得，那天很冷，我身上穿了好多衣服。一進去，剛坐下來，我就看到有一個長得高大的人在廚房燒水，然後叫我去洗澡。我心想，他們的服務還真好。洗完澡，我看到剛剛給我燒洗澡水的那人靜靜地坐在休息室的床沿上；這時候，有一個人給我輕輕地指點說：「他就是蕭道應。」

我聽了嚇了一跳。蕭先生的大名，我是聽聞已久，只是不曾跟他見過面，沒想到第一次見面就讓他給我燒洗澡水。

他是台北帝大醫學部第一屆畢業的高級知識分子，我只是一個公學校畢業的小公務員而已；我因此感到一種實在的同志愛！可蕭先生和陳福星在某些方面似乎意見不太一致，我曾經聽到他們兩個在大聲爭論著。

到同仁堂的第二天，調查局專門負責抓人的第三處處長俞詢初就來和我談話。我看他大概才卅幾歲，斯斯文文的，看起來很高興的樣子。

他說：「其實你早就該出來了，這樣跑下去也沒什麼意思。」

然後，他又問我為甚麼一直不出來呢？

我告訴他兩個理由：

第一、我懷疑國民黨的自首政策是個圈套而已。

第二、我不願意那些曾經收留我的親戚、朋友被我牽連而遭殃。

俞詢初回答我說：「首先，國民黨也是堂堂一個政府，怎麼會來欺騙人？這在國際上是交代不過去的。」

我心裡想，其實，政治本來就是一種「高明的騙術」。

他接著又說：「至於你擔心的第二點理由，你也放心，你的親戚、朋友是我們的國民，沒有道理去摧殘他們的，你放心好了……。」

十一、回家

在苗栗調查站待了一段時間後，終於領到一張「自首證」，然後就各自回家。

回家以後，我聽我太太說，我轉入地下之後，她也被抓去台北關了一年多的時間，關在那裡，她也不知道。她說，那裡還關了很多很優秀的婦人家，其中有一個她印象最深的，是舞蹈家蔡瑞月女士。因為我太太是抱著剛滿月的小女兒去坐牢的，蔡瑞月很疼我女兒，常常抱她。後來，我女兒長水痘，牢裡其他女受難人就故意向獄方反映說，那種水痘有毒，會傳染給其他人，這樣才讓我太太和小女孩早一點回家。

我回家的第二天早上，睡覺醒來，眼睛才一睜開就看到我那已經三、四歲的女兒，站在房門口，怯生生地看著躺在床上的我，我向她笑了笑，她就害怕得跑走了。後來，她媽媽告訴我，她跑去向媽媽說，房間裡不知是誰躺在那裡睡覺？

女兒被我嚇跑以後，她那已經六、七歲大的哥哥也來看我了。他站在房門口，遠遠地看著已經坐在床沿的我，似乎對我還有一點印象。

「還記得嗎？」我這樣問他。

他有點害羞地說：「記得。」然後也跑走了。

我於是下了床，迎接回家以後就要面對的艱難生活的挑戰。

和平的省思

一九五〇年代台海兩岸延續了中國內戰，無論是軍事作戰，還是因應戰爭所建立的戰時體制，在政治、經濟、社會以及教育文化等等層面，均產生了負面的作用。

由於戰爭，政治權力被高度集中，政治領袖的形象和地位被神話，並製造了宗教式的崇拜狂熱，不僅合理化了政治迫害行為，更造成社會普遍的反智與弱智的現象。

由於戰爭，經濟資源被嚴格控制與分配，並大量投入武

器彈藥的生產與購置，排擠了改善人民生活所需的投注。可以說，戰爭不僅造成生命財產的直接破壞，也留下了長期的社會與文化病症，需要幾代人的反思與努力始能治癒。然而時間本身並無法治療戰爭的傷痕，只有真正的和平意識以及由此出發的人權價值才能為後代創造安全、幸福以及有尊嚴的未來。在台海兩岸緊張的對峙中，這樣的省思尤為必要迫切。

備戰體制下的人民

- 1 1952年。在「五反運動」中，上海的工商業者排隊交坦白書，接受政治檢查。
- 2 1956年。小朋友們在兒童節上書蔣總統，覺得自己「太幸福了」！
- 3 1951年中共肅清國民黨時期的地方政權骨幹，殺戮甚重。
- 4 1952年。「五反運動」中，殺氣騰騰的政治宣傳。
- 5 中共以「肅清反革命」之名槍決了許多鄉紳地主。



台灣主義與領袖的年代

1 1952年。戰時體制深入台灣各個層面，圖為一所小學的運動會中表演閱兵。

2 1953年。接受政府號召提前入伍的少年及其家人。

3 1951年。效忠領袖成為無可置疑的政治準則。

4 1953年。省運動會中，獲得優勝的選手獲頒「反攻前驅」的錦旗。

5 1966年。恭請總統連任的遊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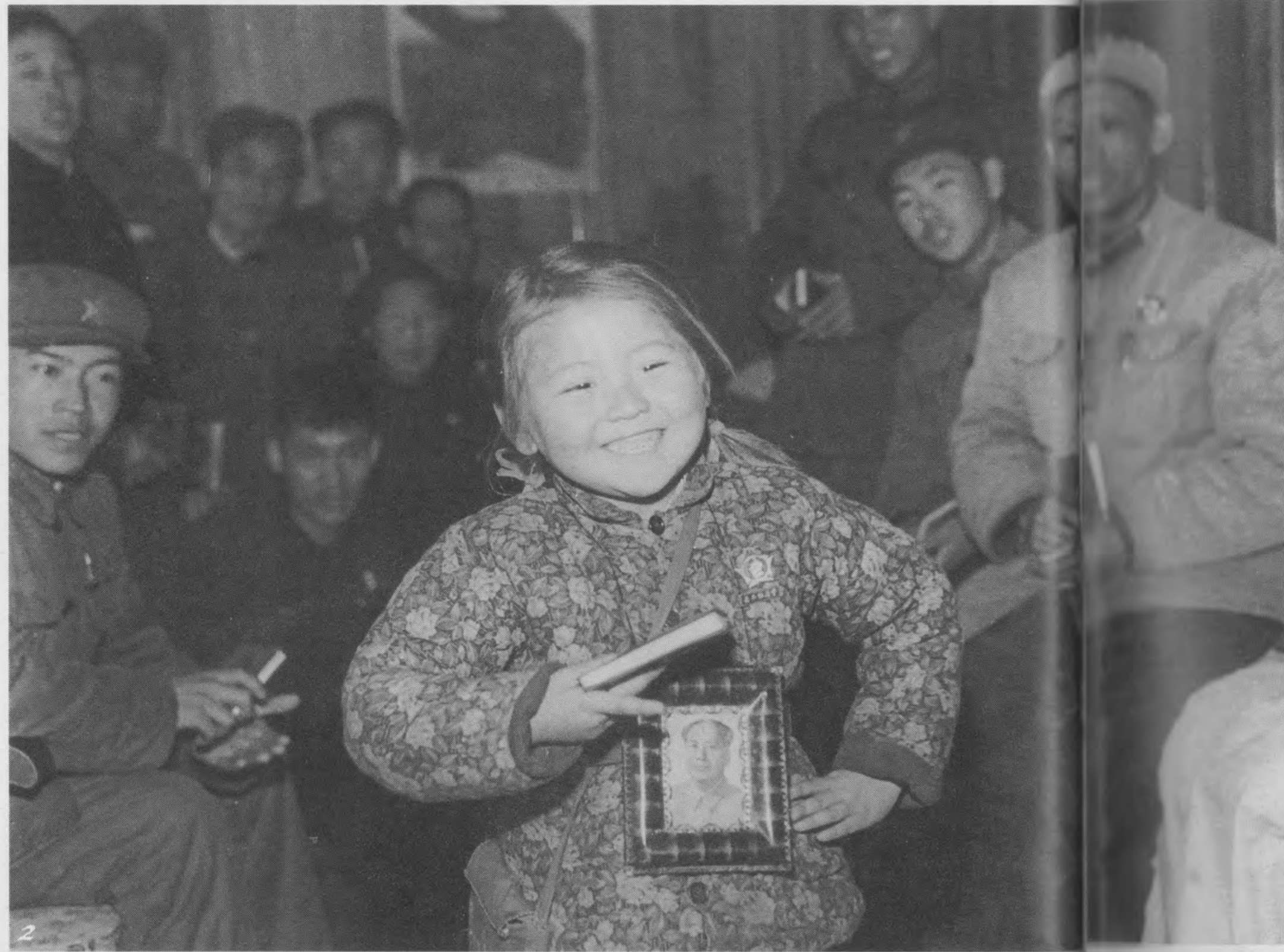
大陸主義與領袖的年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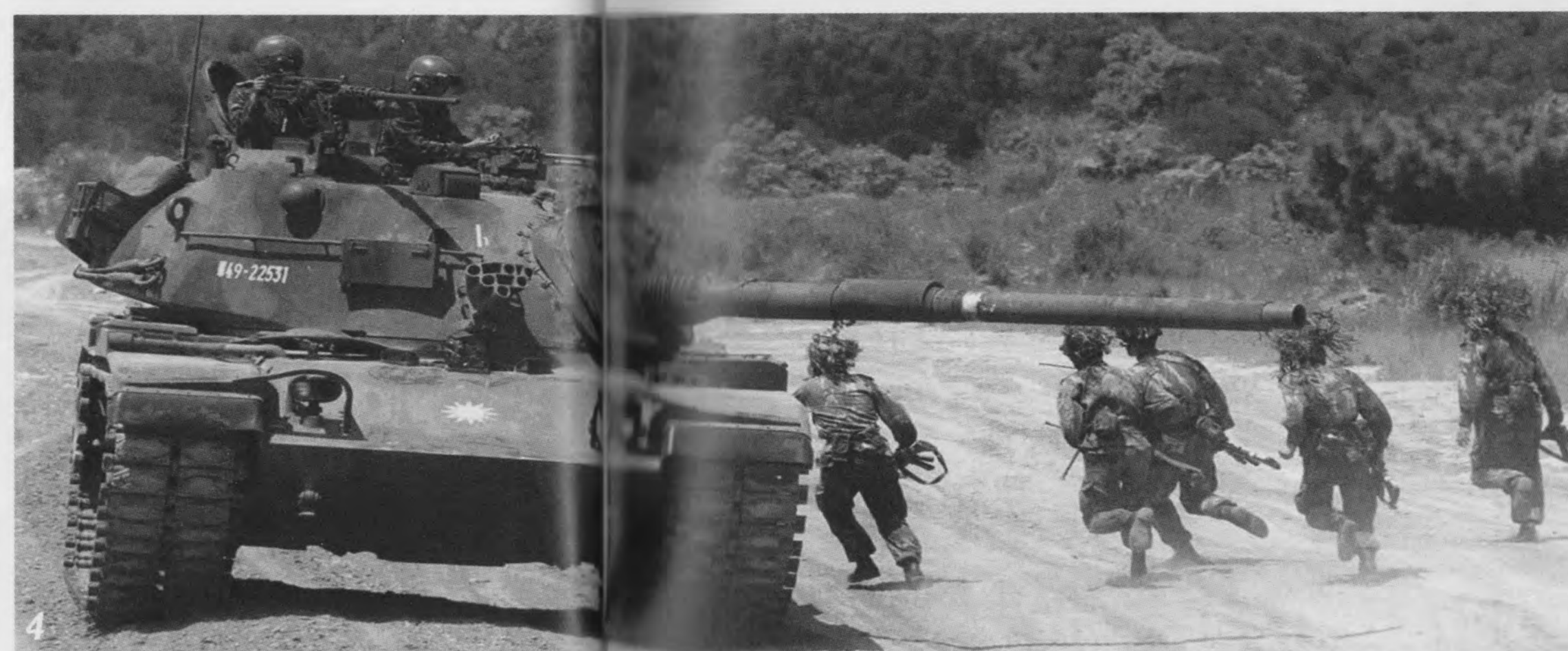
1 1955年。中共的樣板戲曲
《白毛女》，藉用舊時代的故事，
鼓動階級仇恨。

2 1966年。被教導要熱愛
毛澤東主席的女童。

3 1968年。中共軍隊的
「憶苦大會」，培養對敵人的
仇恨意識。

4 1957年。中共樣板戲曲
《紅色娘子軍》，將戰爭的思想
注入日常的生活。





兩岸的冷戰與熱戰

1 1996年3月中旬，中共海軍參加了在東海和南海舉行的各兵種聯合作戰實兵實彈演習。這是導彈驅逐艦發射火箭深彈實景。

2 中共海軍反潛直昇機與導彈護衛艦協同配合演練。

3 中共海軍陸戰隊女隊員在進行手槍射擊訓練。

4 台灣陸軍獨立第五十一旅戰車七一一營戰一連，在湖口空軍基地演練反空降，裝甲步兵在戰車配合掩護下，向假想目標展開攻擊。

5 台灣三軍在恆春舉行新一代兵力展示，陸、海、空三軍以實彈操演，海軍康定級巡防艦發射海標飛彈。

6 1968年。台北市高中軍訓表演刺槍，要「鑽向敵人的心臟」。



後記

如果生活就像 閑散的午後

徐宗懋◎圖·文

這本書雖然寥寥數頁，但編到最後竟有喘不過氣來的難受，因為這些照片實在太沉重了，或者說，照片所顯現的時代意境實在太沉重了！我想找一張能鬆一口氣的照片作為結尾，表示自己對悠閒生活的嚮往，算是「和平的日子」吧！找來找去，找到一張一九八五年自己隨手拍的照片，右邊是我姊姊，左邊是我當時的女友，後來成為我的妻子。當時我姊姊一家在新加坡搬到新的組屋，客廳還沒完全整理好，所以東西還四處擺著，不過亂點就亂點，無所謂！那是一個閑散的午後，大家慵懶地靠坐在沙發上，什麼都不用擔心，什麼也不用煩惱，這一瞬間真是無可言喻的舒坦，或許這就是生活起碼的需求吧！



聯合文叢 203

1950仲夏的馬場町

編 撰／徐宗懋

發行人／張寶琴

總編輯／初安民

主 編／江一鯉

編 輯／張清志

美術編輯／周玉卿 戴榮芝

校 對／張清志 徐宗懋

法律顧問／理律法律事務所

陳長文律師、蔣大中律師

出版者／聯合文學出版社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180號10樓

電 話／27666759 · 27634300轉5107

傳 真／27567914

郵撥帳號／17623526 聯合文學出版社有限公司

登記證／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6109號

網 址／<http://unitas.udngroup.com.tw>

E-mail:unitas@ms4.hinet.net

unitas@udngroup.com.tw

印 刷 廠／成陽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總 經 銷／聯經出版事業公司

地 址／台北縣汐止鎮大同路一段367號三樓

電 話／(02) 26422629

版權所有 · 翻版必究

出版日期／2000年9月 初版

定 價／299元

copyright © 2000 by Hsu Chung Mao

Published by Unitas Publishing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Printed in Taiwan.

ISBN 957-522-298-9 (平裝)

《本書如有缺頁、破損、裝幀錯誤、請寄回調換》



一九五〇年代台海兩岸延續了中國內戰，無論是軍事作戰，還是因應戰爭所建立的戰時體制，在政治、經濟、社會以及教育文化等等層面，均產生了負面的作用。

由於戰爭，政治權力被高度集中，政治領袖的形象和地位被神話，並製造了宗教式的崇拜狂熱，不僅合理化了政治迫害行為，更造成社會普遍的反智與弱智的現象。

由於戰爭，經濟資源被嚴格控制與分配，並大量投入武器彈藥的生產與購置，排擠了改善人民生活所需的投注。可以說，戰爭不僅造成生命財產的直接破壞，也留下了長期的社會與文化病症，需要幾代人的反思與努力始能治癒。

ISBN 957-522-298-9



00199

9 789575 222987

